

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學生校內外實習施行細則

106.06.12 105.1土資系學生實習委員會通過

106.06.12 105.2.4系務會議通過

107.12.05 107.1土資系學生實習委員會通過

107.12.05 107.1.3系務會議通過

一、土地資源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配合本系實習作業，依據「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學生校內外實習作業要點」，特訂定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學生校內外實習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二、實習內容：

- (一)瞭解實習機構之性質、組織狀況及其業務內容等。
- (二)觀摩實習機構內專業工作者之角色與職責。
- (三)學習如何將所學之專業理論應用於實務之運作。
- (四)反思專業理論與實務運作之競合關係，進而達成自我成長。

三、實習期間、單位、學分與限制：

(一)實習期間：

1. 學期中實施，同學可依個人課表，安排課餘時間，進行實習。
2. 每年寒暑假期間(1至2月或7至8月)實施。實習時數配合實習機構之需求，至少一週。

(二)實習單位：

1. 本系產學合作單位。
2. 由本系教師或同學推薦，需經課程指導老師同意，並以正式公文發函實習機構。

(三)限制：

1. 參與實習之學生需於本系修業滿一學期後，始得參與實習。
2. 實習總時數共需達30小時(可累計，但僅限於該年之7月1日至次年的6月30日為止)，方為完成實習。

(四)學分：選修1學分。

四、實習合約書：本系應與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合約書（同意書），合約內容應載明參與實習名稱、單位名稱、實習人數、實習時數、實習期程、學生保險及實習成果評量，及其他相關之事項，並依照「中國文化大學學生校內外實習實施準則」第三條辦理。

五、實習作業與申請程序：

- (一)實習機構之推薦時間應於學期開學後至期中考試前。由主任發文至推薦實習機構，彙整並統計各實習機構有意提供之實習名額。

- (二)實習機構名單與名額應於期末考前三週公布，學生可應依個人意願選填前三志願機構，並於寒暑假實習說明會後一週內繳交實習志願表至系辦公室。
- (三)寒暑假實習說明會應於學期結束前舉辦，有意參加寒暑假實習之同學應按時參加。
- (四)系辦公室應於學期結束前完成實習機構分發作業且公告之，並以正式公文發函實習機構。
- (五)實習機構經正式公文函送後，學生不得擅自放棄或要求更改，若有特殊狀況，學生應提出申請報告，並經授課教師同意後，方可商請實習機構更改。

六、校外實習學生保險：

本系應於校外實習開始前，協助學生保險相關事宜，妥善規劃學生校外實習期間之安全問題。學生赴校外實習之保險機構由系(所)或辦理實習單位負責洽商，保險費由學生自費為原則。於實習開始前，由系(所)與辦理實習單位通知學生辦理，並於通知時說明「學生可選擇本校建議之保險機構或自行覓妥保險機構加保」。

七、實習說明會：本系應於實習前召開行前會議，將實習相關規定以書面、電子檔等方式提供實習學生，並要求學生遵守相關規定。學生參與校外實習，應取得家長同意，並於實習開始前二週繳交家長同意書。

八、實習輔導及轉介機制：

- (一)實習期間需接受實習單位的考核，每日(週)填寫實習日(週)誌，並於實習結束後提交實習成果報告。
- (二)實習期間任課教師得依實際需要，舉行團體或個別督導。實習學生應按時參加，因故未出席者，由任課教師或主任於學期總成績酌予扣分。
- (三)實習結束後，任課教師可依實習中實習心得訪談與考核表現予以評分；再與實習機構評分加總平均之。
- (四)本系應於學生實習開始時致送機構督導聘函，並於學生實習結束後致送謝函。
- (五)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期間遇有個人身心不適、實習環境不良、實習單位作為有違合約內容及或其他明顯影響實習進行之事件等特殊情況，得由實習學生或實習指導老師提出轉介申請，並由實習委員進行轉介。

九、實習評量及認證：

- (一)學生於實習期間應繳交下列作業：
 1. 實習計劃：至實習機構報到後一週內繳交。
 2. 實習日誌：包括實習項目、實習過程與內容、實習心得與感想等、

每週需按時繳交。

3. 實習成果報告：依學校實習督導規定時間內繳交。

(二) 實習評量項目與內容如下：

項目	內容	所佔比例
專業成長	理論與實務的配合、活動方案的研擬設計、專案計劃的增進等。	40%
學習態度	虛心求教、努力學習、自動自發、誠懇負責等。	20%
出席狀況	是否遲到、早退、缺席或未請假而自行調動實習時間等；出席實習發表會。	20%
實習報告	是否詳盡、正確、按時繳交等。	20%

(三) 實習分數：

1. 機構督導成績佔百分之五十，學校督導成績佔百分之五十，合計為學生實習總成績。
2. 實習成績商請實習機構指派專人針對實習同學的出席狀況、學習態度等表現加以評量後，送本系辦公室或授課教師。

(四) 每學年應舉行乙次實習成果發表，由任課教師主責辦理，實習學生應按時出席，出席紀錄並列為實習成績考評。

十、如有未盡事宜，依「中國文化大學學生校內外實習辦法」及「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學生校內外實習作業要點」辦理。

十一、本細則經本系學生實習委員會、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實習學生基本資料表

班別：

學號：

姓名		性別			出生	民國	年	月	日	血型	
身份證號				出生	現年			歲			
戶籍地址：					電話：					相片黏貼處	
通訊地址：					手機：						
E-mail											
緊急聯絡人	關係		姓名		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班 級	學 號	連絡電話	連絡住址
		電話： 手機：	

學生實習家長同意書

學生 已詳讀實習規則，於專業實習期間，願確實遵守實習規則，如有違規行為，願依規則辦理。

實習日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實習單位：

學 生： (簽 章)

學生家長： (簽 章)

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學生實習成果報告

實習學生：

學號：

實習時間：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姓名：

職稱：

實習內容（請依據各單位計畫為主）：

實習心得：

建議：（對學習課程）

（對實習單位）

（對想去該單位實習的同學）

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 函

地址：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

聯絡方式：02-28610511#31405

聯絡人：林彥忻 助教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月○○日

發文字號：資字第 1070000301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登記表

主旨：為增強本系學生實作能力，惠請 貴會提供專業相關實習機會，請 查照。

說明：一、為達教學理論與實務並重之目標，本系增訂學生寒暑假實習制度，要求學生至相關專業單位，進行無給之實作實習。

二、素聞 貴會對提携後輩不遺餘力，至盼能提供本系學生實習機會。

三、如蒙惠允，煩請函覆「提供實習機會登記表」（如附件）。

正本：○○○○○○

副本：土地資源學系

系主任 李○○

提供實習機會登記表

實習機構全名 (統一編號)	
地址	
聯絡人／職稱／電話	
實習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暑期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寒假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期間：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提供實習名額	
備註	

註：為便於安排實習及面試等相關事宜，懇請 貴單位於○○年○○月○○日（星期○）前回覆。

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林彥忻

電話：(02)28610511 轉 31405

E-mail：crfglu@staff.pccu.edu.tw

實習機構評量表

實習單位：_____

填表人： 職稱 _____ 姓名 _____

	評量指標	工作效率 25分	服務態度 25分	溝通協調 25分	學習能力 25分	成績總和 100分
1.	學生：					
	優良事蹟：					
備 註	改善事項：					